

公告编号：2021-013

证券代码：836729

证券简称：摘牌科得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西科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科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摘牌科得”），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作出终止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等未披露定期报告公司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1] 808 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决定”）。摘牌科得因经营战略调整未能在规定时间披露 2018 年年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根据规定决定终止摘牌科得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项的规定，摘牌科得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摘牌科得愿意主动配合摘牌，因此未在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的规定，摘牌科得股票自 2021 年 8 月 30 日起复牌，并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摘牌科得股票进行特殊标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科得”。证券代码不变仍为 836729，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

2021 年 9 月 10 日，摘牌整理期结束，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终止挂牌。

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当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遵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郭锋

联系电话：19970055660

公司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山一路 518 号

主办券商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刘奕均

联系电话：021-33389890

公司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239 号

特此公告。

江西科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